

中共望江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 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一、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1.2		12.2		12.2	9.0

二、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说明

中共望江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21.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4 万元，下降 1.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9.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12.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预计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情况。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安庆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5〕508 号）、《安庆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财行〔2015〕509 号）等相关规定。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12.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1 万元，下降 1.0%。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2.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1 万元，下降（增长）1.0%，下降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压减公车支出；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日常纪检监察公务、办案巡察、执纪执勤用车。公务用车购置费 0.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原因主要是两年均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9.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3 万元，下降（增长）3.0%，减少原因主要是进一步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支出。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上级部门、兄弟县市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安庆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5〕53 号）等相关规定。